



有效利用香港公司作為投資 大陸之控股公司

何文傑會計師
宏傑集團董事
ACA, FCCA,
FCPA(Practising), ATIIHK

10-12-08



兩稅合一

- 從2008年開始，中國的稅務規劃納入國際正軌。
- 避稅在國際稅務安排來說是，「此路不通」、「不得其法」。



有效利用香港公司 作為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 2006年8月21日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正式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25%
(必須繳納)



居民企業 - 概念

第二條

- 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和非居民企業。
- 本法所稱非居民企業，是指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且實際管理機構不在中國境內，但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但有來源於中國境內所得的企業。

第三條

- 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境外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
- 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系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

第四條

- 企業所得稅的稅率為25%。
- 非居民企業取得本法第三條第三款規定的所得，適用稅率為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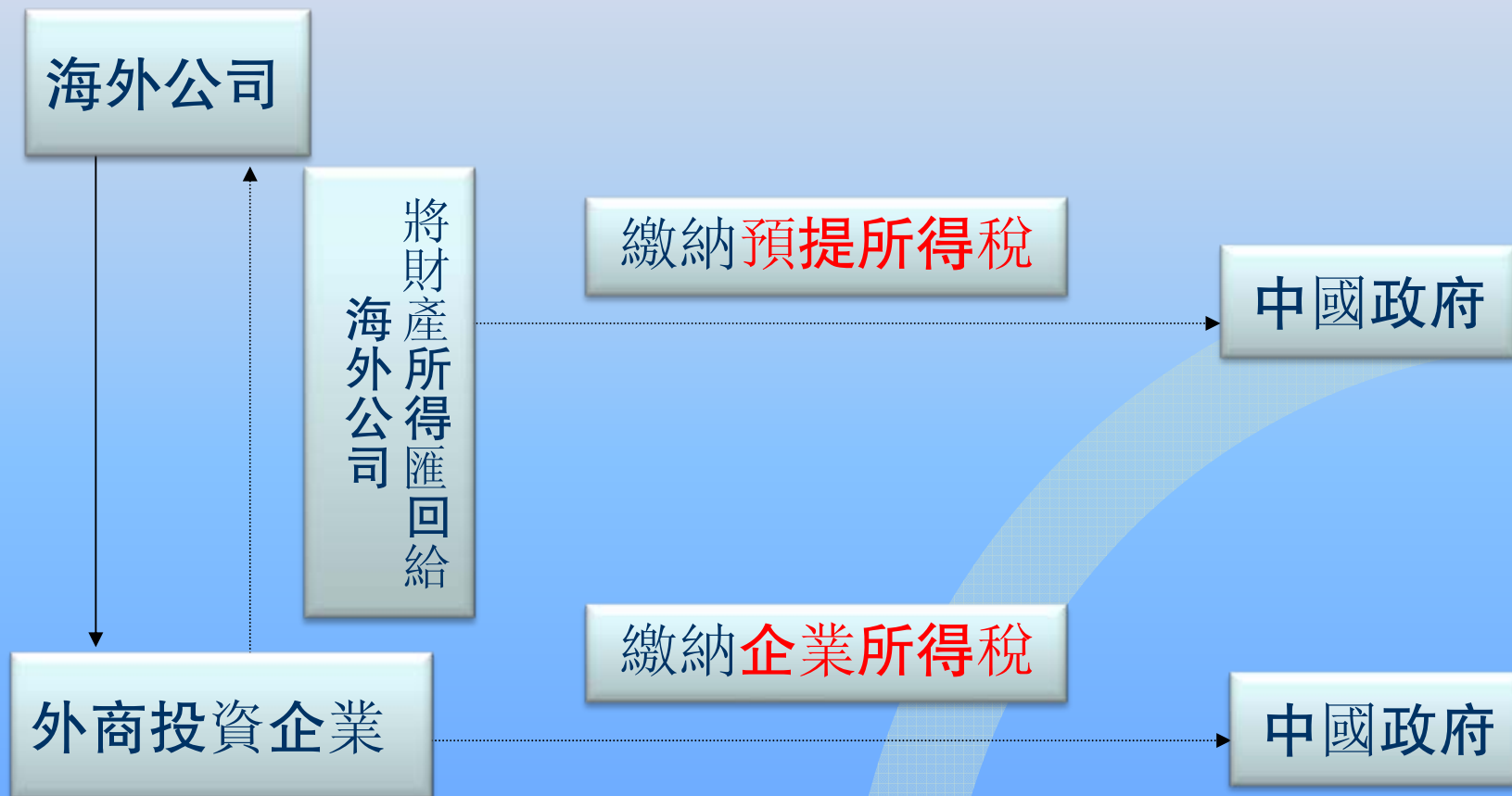
預提所得稅

預提稅 5% ~ 20%

(如需將企業所得匯回海外總公司)



結構圖



預提稅 (各國比較)



預提稅	國家和地區
20%	英屬維爾京群島(BVI)、開曼群島(CI)等
10%	美國、歐洲、日本、澳洲、俄羅斯等
5%	中國香港、毛裏求斯、新加坡、塞舌爾等



問題

為什麼不直接用BVI作為投資大陸的境外控股公司？



BVI公司的兩大問題

避稅天堂 / 洗黑錢名單
管理地點 / 稅務居民身份

黑名單



濫用境外公司進行洗黑錢活動



法例規管銀行必須查明公司之
實質擁有人的正確紀錄
(Know your Client, KYC)



居民身份

- 公司董事的國籍、辦公及常居地點
 - 公司的辦公室、地址、職員
 - 公司法定記錄存放地點
 - 公司董事開會地點
-
- 若BVI公司作貿易主體，而股東董事是國內居民，BVI公司將判別為居民企業！
 - 在中國是需要全球抽稅的！



案例 - 非香港公司

非香港公司 (按 100萬計)

企業所得稅	25%	稅后利潤	75萬
預提稅	10%	稅后利潤	67.5萬
	20%	稅后利潤	60萬



案例 - 香港公司

香港公司 (按 100萬計)			
企業所得稅	25%	稅后利潤	75萬
預提稅	5%	稅后利潤	71.25萬



影響力

- 影響較大 → 東南亞國家和BVI
- 影響較小 → 美國、歐洲、日本等國家
- “假投資”公司大多在BVI註冊，為避免新稅法20%的預提稅，部份此類公司選擇將註冊地轉向其他國家和地區。



雙重征稅協定

	香港	新加坡	澳門	毛裏求斯	塞舌爾	美國
股息	10%/5%	10%/5%	10%	5%	5%	10%
利息	7%	10%/7%	10%/7%	10%	10%	10%
特許權使用費	7%	10%	10%	10%	10%	10%



如何選擇境外中心

- 政治穩定的獨立國家/地區
- 金融中心的名聲 — 保密及私隱
- 法律體系的選擇 普通法系統，「大陸法」系統；
- 主要言語
- 外匯管制
- 時間差
- 稅務立法：租稅規定寬鬆，免境外來源所得稅或稅率極低
- 當地的從業人員和境外服務的素質



香港公司

- 公司條例
- 股份有限公司
- 中、英文公司文件
- 英式公司法
- 低稅率
- 審計、年報
- 非源自香港利潤免稅
- 雙邊稅收協定 (DTA): 比利時、中國、泰國、盧森堡



香港公司之稅務 (一)

香港的課稅原則：

- 僅對香港及非香港公司源自香港之收入課稅。
- 對境外收入、匯至香港的收入，不徵稅。
- 決定應否對公司徵收香港稅項，取決於收入來源地，而非公司成立地。



香港公司之稅務 (二)

股息

- 公司獲得或支付的股息無須課稅。

資本增值

- 香港並未設立資本增值稅，亦不就資本收入徵收稅款。



合理的節稅方案

重組前

海外營運公司 A



BVI 公司 B



外商投資企業 C

重組后

海外營運公司 A



香港公司 D



外商投資企業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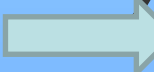


調整架構實際優勢

- 5%的預提稅
- 香港公司以子公司名義向母公司(海外營運公司)派發之紅利免稅
- 香港公司無稅收(如純粹為控股公司)
- 相關公證文件(時間快、價格低)
- 免除翻譯步驟及費用
- 審批快捷
- 制度穩定健全



調整架構技術要點

- BVI公司B與香港公司D的置換過程，涉及到“股份交換”；
- 股份交換  公司估價報告 / 股東聲明



宏傑集團 - 展覽攤位

一號展覽廳 (Hall 1)

管理及市場策略

1D21 號攤位



源於亞洲，基於亞洲，服務全球
Originated in Asia, based in Asia, serving the World
Since 1987

多謝

何文傑會計師

電話：(852) 2851 6752

傳真：(852) 2537 5218

電郵：Enquiry@ManivestAsia.com

網站：www.ManivestAsia.com

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一座511室